

证券代码：834058

证券简称：华洋赛车

公告编号：2024-016

浙江华洋赛车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3 年度述职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本人作为浙江华洋赛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在任职期间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1 号——独立董事》等法律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制度》《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制度》的规定，认真、勤勉、谨慎履行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对各项议案进行认真审议，完成了董事会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现就 2023 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汇报如下：

一、会议出席情况

（一）出席董事会的情况

2023 年度，本人积极参加公司召开的董事会，认真审阅相关资料，以严谨的态度行使表决权，履行了独立董事的义务。本人出席会议的情况如下：

独立董事姓名	应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出席次数
吴芄	9	9	0	0

（二）出席股东大会情况

2023 年度，本人积极参加公司召开的股东大会。本人出席会议的情况如下：

独立董事姓名	应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出席次数
吴芑	5	5	0	0

二、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本着独立、客观原则，忠实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对公司重大事项与其他独立董事共同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时间	会议名称	具体事项	意见类型
2023年3月10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1、《关于延长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2、《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事宜有效期的议案》	同意
2023年3月27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1、《关于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2、《关于公司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3、《关于公司2023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4、《关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5、《关于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6、《关于公司内部控制系统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7、《关于公司非经常性损益明细鉴证报告的议案》；8、《关于公司内部控制系统鉴证报告的议案》；9、《关于公司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相关情况的报告的议	同意

		案》；10、《关于预计公司 2023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11、《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监高薪酬的议案》	
2023 年 5 月 9 日	第三届董事会 第十六次会议	1、《关于 2023 年第一季度审阅报告的议案》	同意
2023 年 7 月 12 日	第三届董事会 第十七次会议	1、《关于调整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发行底价的议案》	同意
2023 年 7 月 28 日	第三届董事会 第十八次会议	1、《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同意
2023 年 8 月 17 日	第三届董事会 第十九次会议	1、《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2、《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同意
2023 年 8 月 24 日	第三届董事会 第二十次会议	1、《关于拟变更注册资本、公司类型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2、《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3、《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同意
2023 年 9 月 5 日	第三届董事会 第二十一会议	1、《关于实施稳定股价方案的议案》； 2、《关于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	同意
2023 年 10 月 27 日	第三届董事会 第二十二次会 议	1、《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同意

三、 对公司经营管理进行调研的情况

2023 年度，本人通过参加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及专门委员会会议，全面

了解公司内部运作情况，并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层进行深入交流，听取公司管理层对公司经营情况和规范运作方面的汇报，在公司进行实地考察，就公司生产经营、年报审计、内部控制等情况进行充分交流并做了重点关注，及时获悉公司各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并提出建设性意见。时刻关注公司动态，尤其是有关媒体和网络对公司的相关报道，重点关注国家有关部门和监管机构的政策变化，综合判断外部环境及市场变化对公司的影响。

在履职过程中，与公司董事长、董事会秘书及业务管理部门保持了定期沟通和交流，及时了解公司的日常经营状态和可能产生的经营风险，有力地促进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和客观性。公司对本人的工作给予积极支持、有效配合，没有妨碍独立董事独立性的情况发生。

四、 履行独立董事特别职权的情况

2023 年度，公司运营情况良好，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定程序，重大经营决策事项均履行了相关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本人未提议召开董事会、未提议聘用或者解聘会计师事务所。

五、 保护投资者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

在任职过程中，本人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制度》《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制度》等相关规定，本着对公司、投资者负责的态度，谨慎、忠实、勤勉地服务于全体股东，严格按照客观、公正、独立的原则，充分行使独立董事职权，在公司日常经营管理中，本人持续关注公司日常经营管理情况，认真审核公司相关资料并利用自身的专业知识提出建议；深入了解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业务发展情况，积极参加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了解生产经营情况、内部控制的建设及董事会决议的执行情况，对公司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等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独立、客观、审慎发表意见，不受公司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与公司存在利害关系的单位和个人的影响，切实维护了股东的合法利益。

六、 培训和学习情况

2023 年度，本人积极参加北交所及浙江证监局等举办的各类线上线下培训。通过学习和培训，进一步熟悉相关制度规则，加深了对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保护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权益等相关法规的认识和理解，能够更好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形成自觉保护广大投资者利益的思想意识，不断提升自身履职能力，更好地为公司的科学决策和风险防范提供专业的意见和建议，促进公司进一步规范运作，保护公司及全体股东权益。

七、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在 2023 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的过程中，本人不存在被北京证券交易所实施工作措施、自律监管措施或纪律处分等情况。

2024 年度，本人将继续秉承诚信、勤勉以及对公司和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加强学习，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规则制度的要求，不断提高自身履职能力，一如既往尽职尽责切实维护好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运用专业知识和经验为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发展及规范运作做出积极贡献，为客观公正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股东合法权益发挥更大作用。

浙江华洋赛车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吴芄

2024 年 4 月 29 日